

证券代码：600060

证券简称：海信电器

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19

##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召开十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。

（二） 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14 年 11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 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八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八人。

（四） 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：董事长。

（五）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”，鉴于李书锋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董及其相关职务，提名刘志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(简历附后)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，候选人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，并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符合相关法律规定，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八票、反对零票、弃权零票。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1 月 15 日

主要简历如下：

刘志远，男，1963年生，会计学教授、经济学博士、博士生导师，现任南开大学商学院副院长。2007年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现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深圳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天津市房地产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兼任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和质量评估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全国会计研究生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，中国会计学会理事，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务理事，《中国会计评论》副主编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，天津市审计学会常务理事，天津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，天津市无形资产研究会副会长等学术性职务。